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ZXZB-2025-12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一、招标条件

本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1.75万元,招标人为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供应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复印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17 08:30:00到2025-10-23 17:30:00。

获取方式: 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28 09: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708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28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708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人民政府**。

九、联系人

招标人：**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人民政府**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联系人：**李静**

电话：**1504941903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7楼**

联系人：**闫争艳**

电话：**15247143676**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丽娟（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
地测服务采购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采购人为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人民政府，现对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潜在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处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ZB-2025-129
项目名称：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17500.00 元
合同包预算金额：517500.00 元
采购需求：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	服务	纳林陶亥镇其根高勒村赵家梁社土地沉陷一次性补偿跟踪地测服务采购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517500.00	517500.00

服务期：2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需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投标文件须附资质证书复印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 710 室)

获取: 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 请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 下午 14:30 至 17:30 (北京时间), 供应商需提供以下材料: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获取文件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委托代理人获取文件的,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副本 (事业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执业许可证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 供应商名称如有变更,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出具的变更证明;

(3) 资质证书。

注: 资料需逐页加盖单位公章, 一式一份; 单位公章必须是公司注册所在地公安局审批刻制的印章, 财务章、投标专用章、电子章、彩扫章等其他印章无效。如资料不全, 采购人拒绝接收。若发现存在提供虚假资料, 取消其竞标资格, 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 708 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呼能大厦 708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单位名称：伊金霍洛旗纳林陶亥镇人民政府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

联系人：李静

联系电话：15049419030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中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联系人：闫争艳

联系电话：15247143676

